

证券代码：002644

证券简称：佛慈制药

公告编号：2014-048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下午 13:30 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监事会主席苏文博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7 月 2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与会监事经过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审阅并同意《2015 年半年度报告》、《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并出具结论性意见如下：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涉密人员严守保密义务，没有发生提前泄露年度报告内容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公司编制的《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备查文件：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六日